中共聊城市委宣传部

关于征集全市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"七一"重要讲话精神理论研讨会暨聊城市 第三届社会科学学术年会论文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委宣传部、市属开发区党工委宣传办、社科联、 党史研究中心,各高校、党校,市直各有关部门(单位):

根据《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的工作方案》(聊学组发〔2021〕13号)要求,经研究,拟于 9 月下旬举办全市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"七一"重要讲话精神理论研讨会暨聊城市第三届社会科学学术年会。现将有关论文征集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单位

本次研讨会由市委宣传部、市社科联、市委党校、市委党史研究院、聊城日报社共同主办。

二、征文主题

以学习、研究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"七一"重要讲话精神 为主题,题目结合实际自拟。

三、征文要求

- 1. 把握正确政治方向,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思想为指导,增强"四个意识",坚定"四个自信",做 到"两个维护",着力统一思想、凝聚共识。
- 2.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,主题鲜明,观点正确,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。要立意新颖,逻辑严谨,语言流畅,文风朴实,有较强的感染力和说服力。
- 3. 已参加过聊城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理论研讨 会征文活动的作者,再次参加本次征文活动的,不得提报相同 主题或内容相近的论文。
- 4. 应征文章须遵守学术道德,符合学术规范,字数不超过 8000字(含注释),附300字左右的内容提要(文章格式要求 参见附件1)。

四、组织推荐

- 1.责任分工。市委宣传部负责市直各有关部门(单位)的论文组织和推荐,每个单位限推荐1-2篇;各县(市、区)委宣传部负责本县(市、区)的论文组织和推荐,其中临清限推荐4-7篇(含聊城幼儿师范学校),其他各县限推荐2-3篇,各市属开发区党工委宣传办限推荐1-2篇;聊城大学、市委党校、市委党史研究院各限推荐3-6篇;市委讲师团、聊城职业技术学院、聊城市技师学院、东昌学院、聊城高级财经职业学校、山东工程技师学院各限推荐2-4篇。聊城日报社负责开设理论专版刊发优秀论文等。
- 2. 报送方法。推荐文章由各推荐单位汇总提报,填写论文推荐登记表(附件2),9月15日前统一报市社科联学会科普

部(邮箱: sklxhkpb@lc. shandong. cn, 电话: 7110356, 7110367), 同时报送 word 格式电子版本(请注明"理论研讨会论文"), 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论文评审。主办单位将组织由有关领导、专家组成的评 委会,对各单位推荐论文进行评审,从中确定入选优秀论文(设 一、二、三等奖)。

五、评选奖励

- 1. 通报表扬。主办单位将对优秀论文通报表扬,并将推荐在《聊城日报》《光岳论坛》、聊城社科网、"聊城理论在线"及习语"聊"亮、聊城宣传、聊城社科界等微信公众号和学习强国平台刊载。
- 2. 推荐评奖。确实具有重大价值且原创性强的优秀论文, 可追加立项为聊城市"习近平总书记'七一'重要讲话精神研究"专项课题,具备申报第 28 届聊城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的评选奖励资格。(具体条件及要求另行公布)

(有关理论研讨会召开的具体时间、地点、与会人员等事宜届时另行通知)

附件: 1. 文章格式要求

2. 论文推荐登记表

3. 联络员信息统计表



附件 1

文章格式要求

- 1. 文章字体要求:文章题目用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加黑, 作者姓名居中使用三号楷体,一级标题用三号黑体,二级标题 用三号楷体,正文用三号仿宋。内容提要用三号楷体。注释用 五号仿宋。
 - 2. 行间距统一使用 30 磅固定行距。
- 3. 注释统一要求为页下注。出处为著作的要依次注明著作名、卷次、出版社、出版年份和所在页码; 出处为期刊的要依次注明作者名、文章名、刊载期刊名、出版年和期号; 出处为报纸的要依次注明作者名、文章名、刊载报纸名和出版年月日。
- 4. 版式要求: A4 纸版式、默认页边距、页码居中、首页有页码。首页内容包括论文标题、作者姓名、内容提要,文末附作者单位、职务。

附件 2

论文推荐登记表

报送单位(盖章):		联系人:	联系电话:		
序号	论文题目	作者	作者单位、职务、职	称 联系电话	

附件 3

联络员信息统计表

公 / ÷	分管领导		联络员		
单位	姓名	职务	姓名	职务	联系方式